

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苏联院招〔2021〕11号

关于做好 2021 届毕业生《就业报到证》 首批集中签发工作的通知

各办学单位：

根据省高校招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（以下简称“省招就中心”）有关工作要求，现就做好各办学单位 2021 届毕业生《就业报到证》首批集中签发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集中签发时间

7月5日-7月7日（上午9:00—11:30，下午1:30—5:00）。

二、集中签发地点

江苏省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C 区 23-24 教育厅窗口（地址：南京市汉中门大街 145 号）。

三、集中签发工作流程

1. 各办学单位应于 6 月 21 日前扫描二维码（附件 1），线上预约《就业报到证》首批集中签发现场办理时间，提交签发人数、联系人等相关信息。每办学单位限预约 1 次，每天限 32 所办学单位，选满为止。
2. 各办学单位登录“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智慧就业信息服务平台”（<http://juti.91job.org.cn/admin/default/login>），根据自审流程审核相关数据（附件 2），按要求规范、准确报送毕业生就业信息及报到证签发信息。
3. 各办学单位须在 6 月 28 日前登录“江苏省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120.26.235.135:8848/default.aspx>），确认首批集中签发数据，在标记 2 处，以学校代码做好标识（示例：南京工程分院“标记 2”处填写：10101）。并联系省招就中心工作人员进行预审，审核无误后由各办学单位根据预约时间到现场办理《就业报到证》签发手续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. 各办学单位是本校《就业报到证》签发工作的责任主体，应安排专人负责《就业报到证》的签发工作，具体责任人应具备较强的责任意识，过硬的业务能力。学院将适时通报省招就中心对各办学单位签发工作的反馈信息，并将其作为评价就业服务质量的参考依据。
2. 各办学单位要严格审核本校学生毕业（结业）资格，对本校就业相关纸质和电子材料建立存档备查机制，严格执行就业工作“四不准”规定，确保毕业生就业统计工作程序规范，真实准确。

3. 2021 届毕业生《就业报到证》集中签发工作期间，省招就中心原则上不受理往届毕业生相关业务。如有特殊情况，请提前联系工作人员进行安排。省招就中心联系电话：025-83666422，学院联系电话：025-83335148。

4. 外地办学单位如需提前来宁，食宿和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附件 1：集中签发时段在线预约二维码

附件 2：数据自审流程



附件 1

集中签发时段在线预约二维码



附件 2

数据自审流程

一、登录智慧就业信息服务平台【就业管理】—【就业信息上报】模块，进行人工审核：

1. 筛选出首批待集中签发数据。
2. 审核报到证签发至就业单位的数据，确保报到证签往“单位名称”与就业材料上的单位公章一致。
3. 审核单位行业、单位性质等信息项，应与实际工作单位相符，以下几类易错的情况可通过条件筛选辨别更正：
 - (1) 实际工作单位是药店、医药公司、医疗器械公司的“单位性质”应为企业，不能选为医疗卫生单位；
 - (2) 实际工作单位是教育类培训机构的“单位性质”应为企业，不能选为中初教育单位；
 - (3) “单位性质”是机关的，“单位行业”选为公共管理、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行业；
 - (4) 到中初教育单位工作且仅与教育局签订就业协议的，“实际工作单位名称”填写某某教育局下属学校、“单位性质”为中初教育单位；
 - (5) 同一单位的“单位性质”“单位行业”应填报一致。

审核无误后，在首批集中签发数据的标记项内做好标识，并将数据同步到“江苏省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”。

- 二、登录“江苏省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”
(<http://120.26.235.135:8848/default.aspx>)的“校级生源”
库，进行系统审核：
1. 根据标记项筛选出待集中签发数据。
 2. 点击“审核”——选择“派遣审核”——点击“开始审核”，
反馈无误则数据审核通过，反馈有误则按照提示内容修改直至审核
通过。